

项目编号: POWERCHINA-

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
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1000³ 不锈钢水箱采购项目

谈判采购文件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中国·杭州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公开竞谈）	1
1、采购项目	1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3、供应商资格要求	1
4、谈判采购文件的获取	1
5、响应文件的递交	2
6、联系方式	3
7、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4
8、纪检监察机构	4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5
1、采购项目	5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5
3、供应商资格要求	5
4、谈判采购文件的获取	6
5、响应文件的递交	6
6、联系方式	7
7、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8
8、纪检监察机构	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1、谈判费用	11
2、谈判采购文件	11
3、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4、谈判与评审	15
5、合同授予	16
6、纪律和监督	16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估法）	18
第三章 评审办法（投票法）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9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29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38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40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42
附件三：廉政责任书	4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5
一、谈判报价函	46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7
三、保证金	48
四、报价表	49
五、供应商信息	51
六、类似业绩资料	53
七、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54
八、商务偏差表	55
九、供应商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56
十、技术偏差表	57
十一、交货计划表	58
十二、响应文件说明书与技术资料	59

第一章 谈判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OWERCHINA-

1、采购项目

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以下简称“采购人”）以谈判方式采购牙根一级联合体项目所需的 1000³不锈钢水箱，计划使用用于本次竞谈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2）项目概况：牙根一级水电站是雅砻江中游（两河口至牙根一级河段）梯级开发的第2级电站，上游为两河口水电站，下游为牙根二级水电站。牙根一级水电站的开发任务为发电，并对两河口水电站进行日内反调节，同时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采用坝式开发。

牙根一级水电站为二等大（2）型工程。工程枢纽主要建筑物由挡水建筑物、泄水建筑物、发电建筑物、消能防冲建筑物、鱼道组成。厂房为河床式，布置在河床左侧，厂房挡水坝段最大坝高68.80米；泄水建筑物为3孔泄洪闸，布置在河床右侧，泄洪闸坝高44米，泄水建筑物下游布置消力池；导流洞布置在右岸；鱼道布置在左岸，长约1.41千米。坝址区基岩岩性为砂板岩，工程场地地震基本烈度VII度。牙根一级水电站的开发任务为发电，并对两河口水电站进行日内反调节，同时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采用坝式开发。电站总装机容量300MW，安装3台100MW的轴流式水轮发电机组。

牙根一级水电站位于四川省甘孜州雅江县境内的雅砻江中游（两河口水电站下游）河段上，工程场址位于雅江县河口镇、呷拉镇。

（3）采购范围：1000³不锈钢水箱采购，规格：25*10*4m，水箱厚度要求：底板：厚3.0mm，侧板一：厚3.0mm，侧板二：厚2.5mm，侧板三：厚2.0mm，侧板四：厚1.5mm，盖板：厚1.2mm。

（4）安装交货时间：2024年11月30日

（5）安装交货地点：四川省甘孜州雅江县呷拉镇牙根一级水电站施工现场

（6）质量要求：严格按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J15-88《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GB/T17219-1998及本企业不锈钢容

器 B51 • 1586-2009 标准生产。

3、供应商资格要求

本次谈判要求供应商具备以下条件：

1、**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应具有 1000³不锈钢水箱的供货业绩，在近 5 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1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2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3、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其它要求（若有）。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谈。

6、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竞谈，获得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本项目竞谈。

4、谈判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在线上传经办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发并加盖公章的针对本项目获取谈判文件的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并在审核通过后自行下载谈判文件。

2、本项目谈判文件免费。

5、响应文件的递交

1、(A)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竞谈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1 月 25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为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呷拉镇两河口水电站二号营地。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B)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竞谈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1 月 25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响

应文件。

(1) 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若采用集中解密方式请删除“、解密及签到”、第（4）条和第（5）条）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竞谈，办理方式1) 直接下载“中招互连”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2) 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2) 各供应商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 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当天）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纸质版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为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呷拉镇两河口水电站二号营地。纸质版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同电子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版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2、竞谈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递交竞标响应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十二局牙根一级联合体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竞谈响应文件递交和开标。因竞谈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竞谈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竞谈标供应商承担其全部后果。

4、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5、谈判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

谈判地点：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呷拉镇两河口水电站二号营地

6、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地 址： 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呷拉镇两河口水电站二号营地

邮 编： 627450

联 系 人： 何迎学

电 话： 18119399112

电子邮箱： 2399681509@qq.com

7、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 15808360196

电子邮箱： 632478047@qq.com

8、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纪检委办公室(15808360196)提出投诉。

年 月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	供应商提出澄清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21日17时00分前
2.3	谈判采购文件修改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21日17时00分前
3.3	报价	补充详细要求
3.4.1	谈判有效期	90天
3.5.1	谈判担保	<p>1、形式：采用保函或保证金形式。</p> <p>2、金额：人民币1万元整。</p> <p>3、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开标当天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现场（建议提前一个小时）。</p> <p>4、若无法提供保函，请提供同等金额的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保证金收取方式： 线下收取保证金，采购人提供接收投标保证金账户，接收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p> <p>5、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p>
3.7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1份封包在正本（注明单位及项目名称），须密封提交
	装订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p>1、响应文件按谈判采购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装订，装订成一册或分册装订由供应商自行决定，不作统一要求。</p> <p>2、若供应商将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分开装订，在响应文件封面上增加“商务部分”或“技术部分”。</p> <p>3、响应文件必须固定胶装，不允许使用活页夹、订书钉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文件失散引起的后果自负。</p> <p>4、提供响应文件电子文件一份（U盘）。电子文件应为可编辑的WORD和EXCEL格式，为全部、完整响应文件。</p>
	密封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响应文件应全部密封递交。
4	谈判人员要求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否则视为自动弃权）和相关技术人员

5.4	履约担保	合同签订7天内，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
-----	------	---

1、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次谈判，包括现场踏勘、组织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自理。

2、谈判采购文件

2.1 谈判采购文件

包括下表所列文件：

章号	名称
一	谈判采购公告
二	供应商须知
三	合同条款及格式
四	响应文件格式
五	技术文件

2.2 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谈判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向采购人提出。

2.3 谈判采购文件的修改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3天前，采购人对已发出的谈判采购文件通过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进行修改。

3、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响应文件的构成：

（1）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谈判报价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保证金
- 4) 首次报价表
- 5) 供应商信息

- 6) 类似业绩资料
 - 7) 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 8) 商务偏差表
 - 9) 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他商务资料
 - 10) 技术偏差
 - 11) 交货计划表
 - 12) 响应文件说明书与其他技术资料
 - 13) 附表
- (2) 最终报价文件应包括：
- 1) 最终报价表（含分项报价）
 - 2) 谈判小组要求的其他资料

3.2 资格审查资料

(1) “供应商信息”应附谈判采购文件所列资格文件复印件，包括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若有）、体系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且经供应商盖公司章的复印件。

(3) “业绩及正在执行的供货合同项目表”应附相应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4) “试验报告及鉴定证书”应提供国家授权、许可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试验、鉴定报告复印件。国家规定需要生产许可产品的，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5)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3.3 谈判报价

(1) 报价是指供应商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供应商所有的货物价款，包括原材料、生产加工、装卸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及税金、保险费、利润、税金等各项费用。

(2) 供应商必须按附件的首次报价表、各分项报价表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3) 报价货币人民币（国内）。

(4) 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货物只允许一个报价。

(5) 所有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最终报价的单价和总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3.4 谈判有效期

3.4.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谈判有效期为 90 天。

3.4.2 在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竞谈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谈判保证金。

3.5 谈判保证金

3.5.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竞谈的，其谈判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金额、担保形式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5.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竞谈。

3.5.3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 5 日内，向所有供应商退还谈判保证金。

3.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竞谈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谈判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3.6 响应文件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 供应商谈判时应提交的符合性证明文件应满足谈判采购文件要求。

(2) 证明材料及服务合格和符合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

(3) 对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采购人的要求做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装订、密封

(1) 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第四章要求的格式进行编写。

(2) (A) 响应文件（包括报价文件）应包括正本一份，副本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对正本和副本不一致处，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应递交可编辑的电子谈判采购文件1套（U盘），响应文件的电子版中所有文本文件和表格均分别采用Word和Excel编辑。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应按规定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

填写响应文件时，如有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名或盖章。

装订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密封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2) (B)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上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在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2)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以及未按规定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正、补充或撤回已送达的响应文件，且应密封、加印，并在内层封套面上注明相应的“修改”、“补充”或“撤回”的字样。并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按第3.6款规定的递交。

(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4、谈判与评审

4.1 谈判小组

(1) 谈判小组由采购机构依法组建。

(2) 谈判会议全过程由采购人代表主持，邀请相关监督部门监督整个谈判过程。

4.2 谈判步骤

1. 初评

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供应商的资格，对符合资格条件的提出澄清问题和谈判内容。

2. 与供应商分别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并同时提交二次密闭报价。谈判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 综合评议

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报价情况、响应文件以对供应商进行比较，并对谈判结果进行综合评议，编写谈判报告，推荐首选及备选成交候选人。

参加谈判人员必须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和相关技术人员。

4.4 谈判记录

(1)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谈判报告。谈判报告由谈判小组组长起草，谈判小组全体成员在谈判报告上签字确认，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谈判报告中阐明。

(2) 谈判小组在谈判报告中推荐成交候选人。

(3) 谈判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初步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算术错误检查、澄清问题及答复，若有资格不符合应对其情况和依据进行说明；

2) 与各供应商一对一谈判内容记录；

3) 二次/最终密闭报价情况；

4) 推荐成交候选人。

5、合同授予

5.1 合同授予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符合下述要求的供应商：

(1) 供应商满足谈判采购文件要求；

(2) 按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5.2 采购人在授标时保留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合同非实质性条款进行增减或变更；

5.3 合同的签订

采购人与成交人协商签订书面合同；

5.4 履约保函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字盖章后7天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金额10%的无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6、纪律和监督

(1) 采购人不得泄漏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谈判或者与采购人串通谈判，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估法）

为规范股份公司采购工作，根据股份公司有关采购管理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二、评审原则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三、评审组织及服务

1、为做好评审工作，成立谈判小组和工作小组。

2、谈判小组

2.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熟悉相关业务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2 谈判小组成员为3人及以上单数。

2.3 谈判小组组建后报采购领导小组备案。

2.4 评审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

3、工作小组

3.1 由采购人、招标代理代表组成工作小组，在评审期间为谈判小组服务。

3.2 接受谈判小组指派进行基础数据摘录汇总、对比等工作。

四、评审程序及内容

1、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1.1 资格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业绩等方面是否满足资格条件的全部要求。

谈判小组根据采购文件，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满足要求、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只有以上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才可通过初步评审。

1.2 算术错误修正

1.2.1 最终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

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报价表中合计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以各分项报价的合价累计数为准；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且缺漏项内容不属于实质性偏差的，则视为缺漏项内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当修正后的总报价高于原最终报价时，视同供应商最终报价错误产生少漏计费用，签订合同时由供应商承担，如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无法承受少漏计费用，可以将最终报价作为异常低价处理；当修正后的总报价低于原最终报价时，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报价为准。

1.2.2 谈判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3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偏差，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 (1)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2) 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担保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
- (4) 经澄清，对报价的算术错误不接受修正的；
- (5) 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6) 对采购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偏差的；
- (7)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的；
- (8) 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9) 主要性能指标（仅限于打“*”的）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
- (10) 纠正响应文件偏差或保留将会对竞争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 (11) 有违反法律法规、弄虚作假的。

1.4 供应商不能修正或撤销响应文件重大偏差。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差。

2、响应文件澄清

响应文件的形式或供应商资格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或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经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后仍不能满足初步评审要求的响应文件（即响应文件不满足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任一项标准），或供应商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

3、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3.1 谈判小组成员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对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独立打分，供应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得分为谈判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专家打分保留一位小数，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二位小数。

3.2 评审价

3.2.1 评审价计算公式

评审价=最终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3.2.2 遗漏修正

审核最终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最终报价组成中此部份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3.3 评审、评分及排序

3.3.1 评审内容及分值

根据报价、商务、技术三部分内容进行评审打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报价部分满分为 60 分，商务部分满分为 20 分，技术部分满分为 20 分。

响应文件得分=报价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3.3.2 报价部分评审（细则详见表 1）

按评审价计算报价得分，偏差及报价计算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3.3.3 商务部分评审（细则详见表 2）

按商务部分评分细则进行评审。

3.3.4 技术部分评审（细则详见表 3）

按技术部分评分细则进行评审。

五、评审报告

1、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谈判小组起草，谈判小组全体成员应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评审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审报告中阐明。

2、谈判小组在评审报告中根据得分排序推荐前一至三名为候选成交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时，以最终评审价低者优先；最终评审价也相等时，以技术得分高者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由谈判小组投票（抽签）或其他方式确定。

3、评审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报价记录表

（2）初步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资格审查、算术错误检查、符合性审查、澄清问题及答复，若有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的应对其情况和依据进行说明；

（3）详细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评审价计算、报价部分评分计算，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评审打分，汇总排序；

（4）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5）候选成交供应商的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

细则根据具体项目制定，以下表 1-3 供参考。基准价计算方法二选一。

表 1:

报价部分评审细则（满分 6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一	评标价		一、评标基准价确定： 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二、得分： 1、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 2、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u>1</u> 分； 3、本项最低得分 30 分。
	合计		

表 2:

商务部分评审细则（满分 2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一	投标文件完整性、响应性	4	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评价，最优得满分，最低得 <u>1</u> 分。
二	生产能力及类似工程供货经验与业绩	4	对生产厂家的生产能力及投标人 2019-2024 年类似工程供货经验与业绩进行评价，最优得满分，最低得 <u>1</u> 分。
三	财务状况	4	对投标人的财务状况（主要对资产、负债、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进行评价，最优得满分，最低得 <u>1</u> 分。
四	商务部分偏差	4	根据横向比较综合评审，最优得满分，最低得 <u>1</u> 分。
五	投标报价的完整性和合理性	2	根据投标报价的完整性和合理性进行评价，最优得满分，最低得 <u>1</u> 分。
六	投标人银行信誉	2	根据横向比较综合评审，最优得满分，未提供得 <u>0</u> 分。
.....		
合计			最低得分 5 分。

表 3:

技术部分评审细则 (满分 2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一	履约能力及交货进度保证措施	7	根据投标人的组织供应方案、协调配合、满足月度最大供应量的仓储能力、进度保证措施等横向比较综合评审, 最优得满分, 最低得 <u>2</u> 分。
二	质量保证体系、质量保证承诺及检验报告	7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证书、质量保证承诺, 并提供国家、行业有关的生产、质检标准、检验报告, 最优得满分, 最低得 <u>2</u> 分。
三	售后服务承诺	6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评价, 最优得满分, 最低得 <u>1</u> 分。
.....		
.....		
合计			最低得分 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以及其他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买方通知卖方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由卖方填写并签署的，名为“投标函”的函件。

1.1.1.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指卖方响应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1.1.6 供货要求：指合同文件中名为“供货要求”的文件。

1.1.1.7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指卖方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1.1.1.8 相关服务计划：指卖方响应文件中的相关服务计划。

1.1.1.9 分项报价表：指卖方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合同当事人：指买方和（或）卖方。

1.1.2.2 买方：指与卖方签订合同协议书，购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2.3 卖方：指与买方签订合同协议书，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3 合同价格

1.1.3.1 签约合同价：是签订合同时合同协议书写明的合同总金额。

1.1.3.2 合同价格：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

卖方的金额。

1.1.4 合同材料：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应向买方提供的材料及技术资料，或其中任何一部分。

1.1.5 技术资料：指各种纸质及电子载体的与合同材料检验、使用、修补等有关的技术指标、规格、图纸和说明文件。

1.1.6 验收：指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后，买方作出接受合同材料的确认。

1.1.7 相关服务：是指在质量保证期届满前卖方提供的与合同材料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简单加工、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质量问题，以及为买方检验、使用和修补合同材料进行的技术指导、培训、协助等。

1.1.8 质量保证期：指合同材料验收后，卖方按合同约定保证合同材料正常使用，并负责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任何质量问题的期限。

1.1.9 工程

1.1.9.1 工程：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使用合同材料的工程。

1.1.9.2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工程所在场所。

1.1.10 天（或称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次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1 月：按照公历月计算。合同按月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天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2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3 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一方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语言文字

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供货要求；
- (8) 分项报价表；
- (9)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10) 相关服务计划；
- (11) 其他合同文件。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和卖方的法定代理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4.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需对合同变更，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1.5 联络

1.5.1 买卖双方应就合同履行中有关的事项及时进行联络，重要事项应通过书面形式进行联络。

1.5.2 买方可以安排监理等相关人员作为买方人员，与卖方进行联络或参加合同材料的检验和验收等。

1.6 转让

未经对方当事人书面同意，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得转让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和(或)义务。

1.7 知识产权

1.7.1 合同材料或其中的技术资料涉及知识产权的，卖方保证买方免于受到任何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1.7.2 如果买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卖方在

收到买方通知后,应以买方名义处理在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以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8 保密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2. 合同范围

卖方应根据供货要求、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等合同文件的约定向买方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价格

3.1.1 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合同价包括卖方为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应承担的一切成本、费用和支出以及卖方的合理利润。

3.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供货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签约合同价为固定价格。供货周期超过 12 个月且合同材料交付时材料价格变化超过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幅度的,双方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调整方法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应通过以下方式和比例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3.2.1 预付款

合同生效后,买方在收到卖方开具的注明应付预付款金额的财务收据正本一份并经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向卖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10%作为预付款。

买方支付预付款后,如卖方未履行合同义务,则买方有权收回预付款;如卖方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则预付款抵作进度款。

3.2.2 进度款

卖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交付合同材料并提供相关服务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应向卖方支付进度款,进度款支付至该批次合同材料的价格的 80%;

(1) 卖方出具的交货清单正本一份;

- (2) 买方签署的收货清单正本一份；
- (3) 制造商出具的出厂质量合格证正本一份；
- (4) 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正本一份；
- (5) 合同价格 100%金额的增值税发票正本一份。

3.2.3 结清款

全部合同材料质量保证期届满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由买方签署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并经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格 17%的款，3%为质保金，12 月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支付。

3.3 买方扣款的权利

当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项下的违约金或赔偿金时，买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中予以直接扣除和（或）兑付履约保证金。

4.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4.1 包装

4.1.1 卖方应对合同材料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材料运至施工场地及在施工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材料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4.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无需将包装物退还卖方。

4.2 标记

4.2.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按合同约定在材料包装上以不可擦除的、明显的方式标记必要的标记。

4.2.2 根据合同材料的特点和运输、保管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如果合同材料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卖方应标明危险品标志。

4.3 运输

4.3.1 卖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材料运输。

4.3.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在合同材料预计启运 7 日前，将合同材料名称、装运材料数量、重量、体积（用 m³ 表示）、合同材料单价、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材料在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

买方，并在合同材料启动后 24 小时之内正式通知买方。

4.3.3 卖方在根据第 4.3.2 项进行通知时，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单个包装超大或（或）超重的，卖方应将超大和（或）超重的每个包装的重量和尺寸通知买方；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危险品的品名、性质、在装卸、保管方面的特殊要求、注意事项和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等，也应一并通知买方。

4.4 交付

4.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和批次在施工现场卸货后将合同材料交付给买方。买方对卖方交付的合同材料的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核验后应签发收货清单。买方签发收货清单不代表对合同材料的接受，双方还应按合同约定进行后续的检验和验收。

4.4.2 合同材料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合同材料交付给买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卖方承担。

4.4.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如果发现技术资料存在短缺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 日内免费补齐短缺和（或）损坏的部分。如果买方发现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 7 日内免费替换。如由于买方原因导致技术资料丢失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 日内补齐丢失和（或）损坏的部分，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理的复制、邮寄费用。

5. 检验和验收

5.1 合同材料交付前，卖方应对其进行全面检验，并在交付合同材料时向买方提交合同材料的质量合格。

5.2 合同材料交付后，买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安排对合同材料的规格、质量等进行检验，检验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下列一种方式进行：

- (1) 由买方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 (2) 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拥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 (3)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方式。

5.3 买方应在检验日期 3 日前将检验的时间和地点通知卖方，卖方应自费用派遣代表参加检验。若卖方未按买方通知到场参加检验，则检验可正常进行，卖方应接受合同材料的检验结果。

5.4 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买卖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

5.5 若合同约定了合同材料的最低质量标准。且合同材料经检验达到了合同约定的最低质量标准的，视为合同材料符合质量标准，买方应验收合同材料，但卖方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减价或向买方支付补偿金。

5.6 合同材料由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检验的，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5.7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在全部合同材料交付后3个月内未安排检验和验收的，卖方可签署进度款支付函提交买方，如买方在收到后7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进度款支付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进度款支付函的生效不免除卖方继续配合买方进行检验和验收的义务，合同材料验收后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

5.8 合同材料验收证书的签署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材料应承担的保证责任。

6. 相关服务

6.1 卖方应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并根据买方要求，通过进行电话联系或派遣技术熟练、称职的技术人员到施工场地为买方提供服务。如果卖方技术人员不合格，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卖方承担。

6.2 买方应免费为卖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技术人员的交通、住宿费用由卖方承担。

7. 质量保证期

7.1 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自合同材料验收之日起算，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12个月止（以先到的为准）。

7.2 除非因买方使用不当，合同材料在质量保证期内如破损、变质或被发现存在任何质量问题，卖方应负责对合同材料进行修补和退换。更换的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

7.3 质量保证期届满且卖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毕质量保证期内义务后，买方应在7日内向卖方出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

8. 履约保证金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9. 保证

9.1 卖方保证其具有完全的能力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9.2 卖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材料及对合同的履行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9.3 卖方保证其对合同材料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卖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抵押权、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材料主张权利。

9.4 卖方保证合同材料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标准，并且全新、完整、未、能够安全使用，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

9.5 卖方保证，卖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符合合同约定并且能够满足买方使用合同材料的需要。

9.6 卖方保证，在合同材料使用寿命内，如果卖方发现合同材料存在足以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缺陷，卖方将及时通知买方并及时采取修补、更换等措施消除缺陷。

10. 违约责任

10.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0.2 卖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材料的，应向买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卖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不能免除其继续交付合同材料的义务。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迟延交付违约金=迟延交付材料金额×0.08%×迟延交货天数。

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最高限价为合同价格的 10%。

10.3 买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卖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延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金额×0.08%×延迟付款天数。

迟延履行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11. 合同的解除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1) 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

(2) 合同一方当事人需支付的违约金已达合同约定的最高限额；

(3) 合同材料未能达到质量标准，或在合同约定了最低质量标准时，不能达到最低质量标准；

(4) 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5) 因不可抗力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2.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
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1000³不锈钢水箱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地：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3
1. 合同标的及合同价款	3
2. 技术和质量标准	4
3. 运输、交付	4
4. 验收	4
5. 付款方式	4
6. 担保	5
7. 送达及工作联络	5
8. 特别约定	6
9. 其他	6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需方）：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地 址：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呷拉镇牙根一级总承包联合体

邮 编：627450

合同联系人：何迎学

手机：18119399112

收货联系人：何迎学

手机：18119399112

乙方（供方）：_____

法定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电话：

联系人、电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他（请详细说明）：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签订以下设备购销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1. 合同标的及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货物数量及单价细目详见下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及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税率	含税合价
1	1000 ³ 不锈钢水箱	25*10*4m						

1.2 合同总金额：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其中不含税总金额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税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1.3 合同价格为物资整体安装到采购人项目工地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生产加工、包装、出厂检测、销售、装卸、中间仓储、运输、过桥过路、技术文件、技术服务、交货前所有风险所涉及的保险等全部供货环节发生的所有费用、利润、税金、售后服务费、人员培训费、安装调试费、检验试验费等。若为代理商中标，该价格中还包括代理费及相应税金等费用；还应当包含进口从属费，外贸手续费、关税、消费税、银行财务费等一切费用。

2. 技术和质量标准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应符合以下要求：

2.1 水箱厚度要求。

底板：3.0mm，侧板一：3.0mm，侧板二：2.5mm，侧板三：2.0mm，侧板四：1.5mm，盖板：1.2mm。

2.2 严格按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J15-88《生活饮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GB/T17219-1998及本企业不锈钢容器B51·1586-2009标准生产。

3. 运输、交付

交货时间：_____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_____。

交货方式：_____乙方将水箱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_____。

交货地点：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呷拉镇牙根一级水电站现场。

4. 验收

甲方授权的验收代表姓名： ，联系方式： 。除甲方授权的验收代表或甲方指定履约联络人以外的其他任何人员参与的检验与验收，甲方均不认可，并拒绝支付相应价款。

5. 付款方式

5.1 甲方按照下列第(2)种方法进行合同价款支付。

(1) 一次性付款。支付条件：

(2) 分期付款。其中，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牙根一级联合体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卖方向买方开具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发票，买方在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支付货款的97%；剩余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在交接手续办理完毕后12个月内无质量问题后一个月内支付；

5.2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1)种方式结算：

(1) 一票制。

(2) 两票制，其中运输发票由 向甲方单独开具。

5.3 乙方提供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

6. 担保

6.1 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1)种质保担保方式：

(1) 甲方支付合同款项时扣留合同总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

(2)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向甲方提交数额为暂定合同价款含税总价/%，有效期至少为合同质保期届满后6个月的以甲方为受益人的无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银行（工商、农业、建设、交通、邮政储蓄等大型股份制国有银行或地级市及以上的城市商业银行）保函。

6.2 本合同的质保期为12个月。质保期不能低于国家规定以及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主合同的约定。

6.3 其他（如履约担保、预付款担保）：合同签订7天内，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无

条件、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

7. 送达及工作联络

7.1 甲方指定的履约联络人：

姓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7.2 乙方指定的履约联络人：

姓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8. 特别约定

9. 其他

9.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件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9.2 本合同包括以下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通用合同条件；

(3) 乙方所有对甲方的承诺函件；

(4) 其他：签订本合同时签订保廉合同

9.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的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9.4 对本合同的变更只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的代理人签署补充合同，并加盖与本合同相同一公章，否则补充合同无效。以单证、会议纪要等形式对合同更改的一律无效。本条款具有最优先的法律效力，且不得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变更。

9.5 若乙方为自然人，合同的签订及变更由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且乙方（自然人）签名并按指印后生效。

9.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提示：签署本协议时请认真阅读合同全部内容，如有疑问，请立即要求我公司经办人员解释！如果签署，说明贵公司对合同内容（包括合同通用条件）有全面准确理解，并承诺妥善履行。

甲方：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项目名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已接受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
-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供货要求；
- （7）分项报价表；
- （8）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9）相关服务计划；
-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卖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保证金

_____（买方名称）：

鉴于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接受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项目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就卖方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买方与卖方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28日后失效。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日内无条件支付。
4. 买方和卖方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三：

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1000³不锈钢水箱采购保廉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名称：中国水电十二局·十局·成都院牙根一级水电站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

乙方名称：

为确保牙根一级联合体 1000³不锈钢水箱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双方能够清正廉

洁地履行合同，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如下协议：

第一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关规定。
- （二）双方本着公开、公正、诚信的原则，自觉按合同办事，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以及个人合法权益。
- （三）双方要经常开展廉洁教育，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监督工作。
- （四）加强相互监督，对违反合同行为及时提醒并予以纠正，对违法违纪行为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第二条 甲方义务

- （一）甲方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提供的各种名义奖励、礼金、有价证券（卡）和物品等；不得在乙方单位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借本人及家庭婚丧嫁娶、住房装修等时机，索取或接受乙方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等财务或劳务帮助。
-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权安排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特定关系到乙方单位工作。
-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宴请、高消费娱乐活动及国内外观光旅游活动。

(五)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为乙方多结工程款、劳务费、设备租赁款、设备物资款，并从中收受回扣，谋取私利。

(六)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支付工程、材料、劳务和设备物资款等虚假名义，通过乙方套取资金；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与乙方任何股份或合伙购置施工设备等返租给甲方；甲方工作人员（或其特定关系人）不得购置施工设备租赁给乙方使用。

(七)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因乙方拒绝合同外的不合理要求，而故意刁难乙方。

(八)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验收、计量、结算、支付等职权，故意刁难乙方以谋取私利。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现金、礼品或有价证券（卡）等。

(二)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邀请和资助甲方工作人员及家属外出旅游、参观、学习。

(四)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黄、赌、贿等各种手段拉拢腐蚀甲方工作人员。

(五) 乙方不得以支付工程、劳务、材料和设备物资款等虚假名义，为甲方套取或转移资金提供方便；不得邀请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入股或合伙购置施工设备；不得租赁使用甲方工作人员（或其特定关系人）购置的施工设备。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情节轻微的，由甲方上级纪检组织部门给予诫勉谈话；情节较重并给企业造成损失的，依据有关规定对责任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和经济处罚，并建议调离原岗位，不再从事相关工作；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将责任人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二) 乙方单位或个人有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按照违约金额的 1-3 倍给予处罚，如情节较重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直接经济损失，由甲方从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保证金）中扣除；给甲方造成一定不良社会影响的，取消乙方合格分包（供应）

商资格，两年内不得在甲方分包工程和设备租赁，三年内不得参与甲方所有设备物资采购活动。

第五条 双方约定如下事项：

（一）本合同由 负责监督，举报电话： ；由 负责本合同的验收。

（二）双方其他约定： 。

第六条 本合同作为牙根一级联合体测量设备采购合同的一部分，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 1000³不锈钢水箱采购合同终止之日。

第七条 本合同共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一、谈判报价函

谈判报价函

致：____（采购人全称）：

1、我方已经仔细的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文件、技术要求、附表、澄清、补遗以及谈判采购文件中所列的事项，并完全理解和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总报价，税率___%，交货地点为_____，按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和技术服务。

2、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供货。

（4）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谈判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数据。

4、本报价自响应截止之日起**日内有效。

供应商（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我方均承认，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月__日

附身份证复印件

四、报价表

1、竞谈报价汇总表

单位：_____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综合单价 P	合计	备注
1	1000 ³ 不锈 钢水箱	25*10*4m	1			
2						
3						
4						
5						
6						
	总计					金额填入报 价函中
	税率			**%		

注：1、到站含税总计=不含税金额总计+不含税金额总计×增值税率；

2、税款总计=不含税金额总计×增值税率。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单价计算表 单位：_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信息价	固定费用	综合单价	备注
				D	E	P=D+E	
1	1000 ³ 不 锈钢水 箱	25*10*4m	1				
2							
3							
4							
5							
6							

说明：1、固定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必须保持固定不变，采购人不考虑任何调整因素。

2、固定费用为供应商根据信息价基础上浮动的金额，下浮为负数，上浮为正数。

报价说明（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

2、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企业地址				企业网址	
注册资本金 (万元)		实收资金 (万元)			成立年月
年生产能力		员工总数 (人)			其中管理 人员(人)
邮编		企业电话			传真
主要人员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业务联系人					
企业资质等级	主项资质名称及等级： 专业承包资质名称及等级： 其他：				
主要服务范围					
近期主要项目或 业绩					
基本开户账户号			开户银行		
类别	证书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有效期截至
营业执照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主项资质证书	1:				
	2:				
管理体系认证证 书	1:				
	2:				
	3:				
信用证书	1:				
	2:				

附证明文件复印件

六、类似业绩资料

七、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致：_____

为进一步规范采购活动，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有关规定，本供应商特作如下承诺：

- 1、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均真实、有效、合法；
- 2、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进行围标、串标、陪标、抬标等行为，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 3、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4、不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5、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以不正当手段牟取成交；
- 6、不向监管人员请客、送礼及组织其他有可能影响客观公正监管的活动；
- 7、不私下接触谈判小组成员；
- 8、不给因参加竞争性活动被追究的责任人的违法违规行为说情、解脱。

如出现上述行为，本供应商自愿承担相关法律及其他相关责任。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商务偏差表

	条目	页码	采购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商务 偏差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供应商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十、技术偏差表

技术偏差	条目	页码	采购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交货计划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生产厂家	产地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备注

注：1. 表格可扩展、修改并增加内容。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二、响应文件说明书与技术资料

描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供应商最大供应能力，交货进度保障措施；
- 2、产品质量承诺，出现质量问题的处理措施承诺；
- 3、售后服务措施。
- 4、其他竞谈说明及技术资料